

证券代码：838064

证券简称：广远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上海广远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支行申请 3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该贷款由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担保，担保费用约为人民币 1.2 万元，期限不超过一年。贷款的具体期限和利率，担保费用等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股东朱四海、股东冯宾向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就上述担保提供保证反担保，承担无限连带清偿和无限连带赔偿责任。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交易事项，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关联董事冯宾、朱四海回避表决。该事项已提交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及关联方股东回避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冯宾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虹许路***

2. 自然人

姓名：朱四海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虹许路***

（二）关联关系

冯宾为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持有公司股份 10,975,000 股，持股比例为 52.51%。

朱四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持有公司股份 7,525,000 股，持股比例为 36.00%。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不向关联方收取任何费，本次交易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支行申请 3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该贷款由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担保，担保费用约为人民币 1.2 万元，期限不超过一年。贷款的具体期限和利率，担保费用等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股东朱四海、股东冯宾向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就上述担保提供保证反担保，承担无限连带清偿和无限连带赔偿责任。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方交易能够使公司获得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解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广远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7日